

2022年度 共青团湖南省委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共青团湖南省委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共青团湖南省委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以下简称“共青团湖南省委”）是湖南省各级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受中共湖南省委及共青团中央共同领导。共青团湖南省委领导湖南省少先队工作；是湖南省青联的核心团体会员，发挥主导作用；指导湖南省学联开展工作。

其主要任务是：（一）开展青少年思想引导工作；（二）组织青年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三）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四）反映和维护青少年发展权益；（五）开展青年统战工作；（六）做好湖南省青少年外事工作；（七）承担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我委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部（机关党委）、宣传部、青年发展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统战部、社会联络部等9个职能部门。下设共青团湖南省委员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委员会办公室、湖南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等5个直属事业单位。其中：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省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委员会办公室、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四个单位为财政预算拨款，但非

独立核算，纳入机关本级统一核算；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系单独核算的财政预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共青团湖南省委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共青团湖南省委本级以及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5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40.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4.5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6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3.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8.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52.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23.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3.61
	30			61	
总计	31	6,157.50	总计	62	6,157.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 152. 51	6, 152. 5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427. 05	5, 427.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 402. 03	5, 402. 0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 889. 84	1, 889. 8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652. 00	2, 65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50	事业运行	860. 19	860. 1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 02	25.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 02	25.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2	公安	10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1. 00	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 00	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 00	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 00	2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45	33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45	33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20	7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0	25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23.89	3,009.39	2,914.5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0.78	2,563.29	2,777.4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315.76	2,563.29	2,752.46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868.16	1,831.31	36.84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8.12	0.00	2,638.12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809.48	731.98	77.5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2	0.00	25.02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2	0.00	25.0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50	0.00	44.5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4.50	0.00	44.5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4.50	0.00	44.5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6	0.00	20.6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606	社会科学	2.99	0.00	2.99	0.00	0.00	0.0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99	0.00	2.99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67	0.00	17.67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67	0.00	17.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4	280.09	3.8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94	280.09	3.85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5	0.00	3.85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0	257.4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01	0.00	68.01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8.01	0.00	68.01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8.01	0.00	68.0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5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40.77	5,340.7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4.50	44.5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00	1.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66	20.66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3.94	283.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30	24.3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8.01	68.0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71	140.7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52.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23.89	5,923.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3.61	233.6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57.50	总计	64	6,157.50	6,157.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23.89	3,009.39	2,91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0.78	2,563.29	2,777.4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315.76	2,563.29	2,752.46
2012901	行政运行	1,868.16	1,831.31	36.8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8.12	0.00	2,638.12
2012950	事业运行	809.48	731.98	77.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2	0.00	25.0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2	0.00	25.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50	0.00	44.50
20402	公安	44.50	0.00	44.50
2040220	执法办案	44.50	0.00	44.50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6	0.00	20.66
20606	社会科学	2.99	0.00	2.99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99	0.00	2.99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67	0.00	17.6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67	0.00	1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4	280.09	3.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94	280.09	3.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5	0.00	3.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0	257.4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01	0.00	68.01
21303	水利	68.01	0.00	68.0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8.01	0.00	6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140.7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71	140.7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4.70	30201	办公费	35.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1.06	30202	印刷费	23.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67.7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5.37	30205	水费	2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11	30206	电费	78.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1	30207	邮电费	9.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11	30208	取暖费	39.9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1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4.1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27	30214	租赁费	3.8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5	30215	会议费	3.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2.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2.1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9.1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8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6			
人员经费合计		2,237.00	公用经费合计					77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97	6.00	33.00	0.00	33.00	17.97	25.49	0.00	23.83	0.00	23.83	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6157.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81.66万元，增长2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策调整资金、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费（二类会议）、少先队专项等收入。

2022年度支出总计5923.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25.69万元，增长20.9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策调整资金、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费（二类会议）、少先队专项等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152.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52.51万元，占100%；无其他收入。注：年初结转和结余4.99万元（未计入本年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923.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09.39万元，占50.80%；项目支出2528.37万元，占49.2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157.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81.66万元，增长23.75%，主要是新增了政策调整资金、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费（二类会议）、少先队专项等资金。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当年拨款收入6152.5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99万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923.8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33.6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923.8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25.69万元，增长20.9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策调整资金、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费（二类会议）、少先队专项等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923.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40.77万元，占90.16%；公共安全支出44.5万元，占比0.75%；教育支出1万元，占比0.02%；科学技术支出20.66万元，占比0.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3.94万元，占比4.79%；卫生健康支出24.3万元，占比0.41%；农林水支出68.01，占比1.15%；住房保障支出140.71万元，占比2.3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512.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2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2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17.87万元，支出决算为1868.16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53.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政策调整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090万元，支出决算为263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增加了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资金、团代会经费等。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76.66万元，支出决算为80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5.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及省委省政府要求，增加了信息化建设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0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项目资金。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项）

年初预算为2.99万元，支出决算为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2年人才评审项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6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调整，调整了行政单位退休人员支出结构。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调整，调整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支出结构。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57.40万元，支出决算为257.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4.30万元，支出决算为24.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01万元，决算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追加了河小青项目资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42万元，支出决算为14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09.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3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3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抚恤金、退休费等；公用经费772.3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6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费、租赁费、劳务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6.97万元，支出决算为25.49万元，完成预算的44.74%，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7.9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为预算的9.23%，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减少2.87万元，减少63.3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接待人数和标准。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0。与上年相比减少17.98万元，原因是2021年购置公务用车一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3万元，支出决算为23.83万元，为预算的72.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7.23万元，减少23.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同时购置新车维修费用相对减少、油耗降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6万元，占6.5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3.83万元，占93.4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34人次，主要是接待团中央、全国青联等调研、宣讲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83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3 万元，主要是车辆加油、维修、保养、高速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委使用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我委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2.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41 万元，减少 14.44%，主要原因是 2022 因疫情原因进一步减少公务外出，差旅费等相应减少，运行费用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上 2021 年购置了公务用车，2022 年未购买。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308.84 万元，用于召开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700 人）、团省委全会及党风廉政建设会议（150 人）、湖南青年五四座谈会（100 人）、湖南互联网行业青年人才峰会（100 人）、高校共青团联席会（100 人）、湖南省学联主席团会议暨述职会（100 人）、县域共青团改革动员会（150 人）、省青联十一届四次常委会（100 人）、省少工委七届三次全会（110 人）等。开支培训费 207.76 万元，用于开展以下培训。

培训班名称	培训 人数	使用金额
湖南青马工程团的领导机关业务骨干班	30	19.87
专题读书班	220	22.97
2022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培训班	100	14.10
湖南青马工程企业班	100	16.79
湖南青马工程高校班	160	24.94
湖南青马工程少先队工作者班	150	18.07
青联委员骨干培训班	30	4.80
2022 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培训班	150	20.95
湖南青马工程社会组织班	100	7.50
二十大专题读书班	150 人	28.50
“创青春”国赛培训	50 人	5.50
“河小青”线上培训	线上	3.95
“青马”在线网络培训	线上	18.00
		205.94

举办赛事活动，开支 172.86 万元。用于湖湘青年英才评审（200 人），“挑战杯”湖南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1000 人）、少先队辅导员大赛、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和青年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400 人）、第九届“创青春”湖南省青年创新创业大

赛（400人）、第十三届少儿才艺大赛（6000人）、第九届省青年文化艺术节（4000人）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16.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5.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10.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49.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4.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40%。（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2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二级单位活动中心尚未实行车改而保留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我委成立了以共青团湖南省委书记李志超为组长的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预算绩效情况附后（单独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4.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共青团湖南省委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 号）文件精神，我委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以下简称“共青团湖南省委”）是湖南省各级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受中共湖南省委及共青团中央共同领导。共青团湖南省委领导湖南省少先队工作；是湖南省青联的核心团体会员，发挥主导作用；指导湖南省学联开展工作。

其主要任务是：1.开展青少年思想引导工作；2.组织青年服务经济社会发展；3.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4.反映和维护青少年发展权益；5.开展青年统战工作；6.做好湖南省青少年外事工作；7.承担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委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部(机关纪委)、宣传部、青年发展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统战部、社会联络部等 9 个职能部室。下设共青团湖南省委员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委员会办公室、湖南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等 5 个直属业单位。其中：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委员会办公室、湖南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湖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办公室为财政预算拨款，但非独立核算，纳入机关本级统一核算；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系单独核算的财政预算单位。

（三）人员情况

我委共有人员编制 91 名，其中行政编制 52 名（均系机关本级）、事业编制 39 名（机关后勤 1 名、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办 4 名、青创办 3 名、希望办 6 名、活动中心 25 名）。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委实有人数 88 人，其中机关本级 50 人、机关后勤 1 人、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办 4 人、青创办 3 人、希望办 6 人、活动中心 24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委年初预算收入 451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 4507.2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万元。

2022 年我委调整后实际预算收入 6157.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 6152.5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万元。

2022 年我委决算支出 5923.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 5918.8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万元。

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96.21%。

（一）基本支出情况

我委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2022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收入 2409.23 万元，调整后实际预算收入 3113.07 万元，决算支出 3009.38 万元，执行率为 96.67%。支出明细为：工资福利支出 2212.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4 万元、资本性支出 9.3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我委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等。2022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收入 2102.99 万元，调整后实际预算收入 3044.43 万元。决算支出 2914.5 万元，执行率为 95.73%。

使用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省直单位绩效奖	367,722.46
“湖南河小青·建功新征程”志愿者活动	20,000.00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补助经费	2,017,633.67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专项补助	7,240,000.00
党建带团建专项资金（省直）	10,000.00
共青团成立 100 周年活动经费	260,000.00
共青团改革挂职干部专项	700,000.00
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经费	2,370,000.00
共青团系统会议	360,000.00
共青团系统培训	2,050,000.00
机关党建及文明建设	250,000.00
青春湘伴	2,046,500.00
青春兴湘	3,000,000.00
青春硬核	1,900,000.00
青春铸魂	1,957,065.00
少先队改革专项	800,000.00
少先队示范工作经费	300,000.00
新媒体建设	1,100,000.00
省直单位特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150.00
青少年 JD 宣传经费	5,000.00
JD 宣传工作经费	440,000.00
2021 年省社科基金项目经费	29,850.00

评审经费	176,707.50
2022 河湖管理省级补助资金	680,133.14
人员经费补助	775,000.00
退休人员补助	38,500.00
跨年退单	720.00
合计	29,144,981.77

（三）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通过省财政代编的党建带团建转移支付资金共有 381 万元（未纳入我委年初预算），其中青年发展规划 100 万元、县域共青团改革试点 93 万元、志愿服务项目 80 万元、少先队改革 39 万元、基层团组织建设 20 万元、省团校专项经费 11 万元、省委宣传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10 万元、青年之家建设 10 万元、青春行动 8 万元、湖南数字智慧共青团试点 6 万元、湖南共青团百企联百村 4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委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委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自评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3.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
4.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号）；
5. 《湖南省党建带团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6. 其他相关资料。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我委成立了以团省委书记李志超为组长的2022年支出绩效自评领导工作小组，对我委2022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含转移支付）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要求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团市州委明确专人负责做好项目资金使用的自评工作。

2. 印发了绩效自评通知。3月31日，我委印发了《共青团湖南省委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

各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和机关各部室、各直属事业单位对 2022 年支出进行绩效自评。

3. 评价实施情况。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及下设办公室查阅、检查了 2022 年预算、决算报告，核对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了预算和支出的相关数据、资料，根据各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和机关各部室、各直属事业单位报送的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了汇总报告。

（三）运行成本方面

我委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将压减一般性支出作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要举措，不断节约运行成本，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培训费、会议费。2022 年，我委收入费用率为 107.62%，较上年下降 6.93 个百分点。

2022 年，我委“三公经费”支出 25.49 万元，控制在预算内,比上年减少 28.08 万元，下降 52.6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6.00	0.00	6.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3.00	23.83	33.00	49.0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17.9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0	23.83	33.00	31.06
公务接待费	17.97	1.66	18.97	4.53
合计	56.97	25.49	57.97	53.57

2022 年，我委会议费支出 308.84 万元，培训费支出 207.76 万元，均按照相关要求标准支出。

（四）管理效率方面

我委牢固树立“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理念，每年申报下年项目预算，并严格执行。书记办公会议每季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财务工作，健全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审核各项费用开支，保障支出的合理合规合法。

（五）履职效能方面

1.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团省委始终坚持党旗所指就是团旗所向，把团的所有工作都归结到如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上来。全年省领导和团中央领导同志先后 42 人次调研湖南共青团工作或出席相关活动，58 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

一是着力把准政治方向。始终坚持从政治上辨识工作、研究工作、推进工作，把学习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和团中央工作要求作为第一要务，第一时间研究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建团百年庆祝大会重要讲话精神方案》《学习宣传贯彻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实施意见》《学习宣传贯彻落实省第十六次团代会报告责任分工方案》，确保在执行上“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在落实上“跟着走、跟得上、跟得紧”。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3** 次，向省委、团中央请示报告 **66** 次，把重大事项向上级党团组织请示汇报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团的工作是政治工作”已成为广泛共识。

二是着力夯实政治根基。牢牢把握“抓好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突出党的二十大主题主线、紧扣建团百年这件大事开展思想政治引领，不断传播正能量、释放正效应、形成正导向。充分发挥组织动员优势，用好“三会两制一课”

“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等载体，实现团支部学习覆盖率 **99.8%**，切实引领全省 **2647** 万名青少年形成把准要义

抓学习、突出重点抓宣传、广泛动员抓热议、干在实处抓力行的生动局面。突出互动宣讲交流，深入开展百万青少年大学习大宣讲实践育人行动，组建百千万“80、90、00”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队伍，推进“1+2+3+N”模式“万人万场”大宣讲活动。开展生动阐释解读，推出青年湖南系列评论员文章“胡青平”，联合湖南日报推出《新湖南青年学习小组开课啦！》理论研讨专栏，获中宣部《每日要情》综合采纳推介。深入实施产品化战略，推出原创歌曲《朝阳》、主题宣传片《青春星火》、手绘长图《湖南百年青运图鉴》、青春党史书籍《中国青年说》、青少年红色歌舞剧《青春之歌》等产品 877 个，全网曝光量过 50 亿次。释放网上共青团建设新效能，2022 年微信、微博稳居全省政务榜第一，宣传能力建设在全团排名第三。以“青年湖南”为龙头、全省 1200 个团属新媒体账号 2600 万粉丝为辐射的引领力矩阵，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与不良现象和错误言行作斗争，敢于亮剑发声，展示出新时代广大湖湘青年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正面群像。

三是着力加强政治领导。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始终坚持“班长抓班子，班子带队伍，队伍促发展”。按照省委常委会会议“选

出一个好班子、作出一个好报告、建设一支好队伍、营造一个好氛围、树立一个好形象”的总体要求，成功组织召开省第十六次团代会，通过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的程序，组织 27 个市级选举单位从团支部开始提名，经 24 项流程推选产生代表 650 名。切实做好代表资格审查、代表提案和专委会等工作，圆满实现组织提名人选全员全程全票当选。

2. 始终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第一要务，确保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湖南共青团始终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工作主线，推动全省青少年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全年相关做法被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湖南卫视等主流媒体报道 1580 次，其中央视新闻联播、中国青年报、湖南日报头版报道推介 36 篇。

一是助力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围绕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积极开展百万青年创新创业就业实践育人行动，举办第九届“创青春”湖南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助力湖南自贸区建设青年合作峰会，累计促成 30 余个重点项目签约，意向金额达 28.3 亿元；在马栏山举办首届“湘青创”湖南省青年创新创业投融资峰会，为青年

创客搭建与投资人有效沟通的桥梁；深入开展百万青年建功重大项目建设实践育人行动，组织 **521** 支青年突击队建功强省会战略暨长株潭都市圈建设行动。围绕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重点提升青年职工全面技能，打造“青年工匠”，覆盖 **4.73** 万名青年工人；开展第十届“挑战杯”湖南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活动，**104** 所高校的 **1.5** 万个项目参赛，覆盖影响 **50** 万余名青年师生，项目成果转化累计超 **3.53** 亿，参赛规模和项目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围绕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深入开展百万青少年投身铸牢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实践育人行动，举办湖南省第三届“寻找湖湘最美丝路青年”“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大学生暑期湖南实习计划”、湖南—新疆、西藏青少年暑期“同心营”暨“石榴籽一家亲”、“喜迎二十大，争做好队员”—**2022** 年湘疆和湘藏少年儿童“书信手拉手”等活动，覆盖青少年 **2.59** 万余人，让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浸润各族青少年心灵。

二是助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扛牢“首倡之地当有首倡之为”政治责任，以“中国粮·湖南饭·青年味”为主题，深入开展百万青年建功乡村振兴战略实践育人行动，此项工作在全团排名第六。持续深化“双百双万”工程，选拔 **100** 名乡村振兴青年英才组建湖南省乡村振兴青年人才研究院，

创新开展“芙蓉学子·乡村振兴专项”培育行动，培训乡村振兴青年人才**1000**名。组织**100**余家青联委员、青企协会员、青农协会员所在企业与全省**152**个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开展村企共建；组织**116**所大中专院校**10**万名学生参与乡村振兴暑期“三下乡”“芙蓉学子·乡村振兴公益计划”等社会实践活动，累计服务**160**余万人次。

三是助力攻克急难险重新任务。广泛开展百万青少年建功“急难险重新”任务实践育人行动，动员**222.3**万余名青年组建**8254**支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和青年突击队，筹集物资**362.6**万元支援长沙、邵阳、株洲、永州等地疫情防控和森林防灭火工作，相关工作专报得到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贺军科批示：“行动积极，作用扎实，很好！”组织**4756**支志愿服务队参与青少年防溺水工作，覆盖**219**万余人，有效劝阻青少年**1.8**万人次。培训志愿者助力全省首届旅发大会和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顺利召开，青年志愿者行动在全团排名第一。

四是助力社会治理创新。积极开展“百万青少年学雷锋志愿服务实践育人行动”，打造“**3354**青年志愿者行动”，全团首创社区青春行动“五联模式”，推动将社区志愿服务和社区青春行动纳入省委组织部《关于全域推进整体提升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试行）》，社区青春

行动工作在全团排名第四。推动省委省政府将“河小青中心”建设纳入对市州“河湖长制”年度考核内容，全省共动员 25 万余名志愿者组建 6657 支河小青队伍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经验获得水利部、中国河湖长制专题推介。

五是加强安全生产和平安建设。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思路，制定完善《团省委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制度》《团省委疫情防控措施督导检查方案》等系列制度，将安全生产和平安建设履职情况纳入干部评价、部门评比。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做好党的二十大维稳安全工作，严格实施“1+1+1”三级带班值班制度，书记班子成员带头在岗带班，24 小时吃住在机关，确保“事有人管、责任到人”。联合省应急厅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评审工作，以“安全生产 青年为先”为主题，聚焦以青年为主体的一线生产车间、班组等基层集体，重点围绕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能源电力等对安全生产牵动面大、影响力广的行业领域，对 144 家集体进行创建备案，推荐全国青安岗集体 13 个，认定省级青安岗集体 33 个，进一步发挥青安岗实践育人、同伴教育的作用，引领广大青年争做安全生产工作的先锋力量。积极争取财政维修资金，对园区路面、给排水系统等进行维修改造，新增夜间照明点位，有效解决园

区道路破损、路面积水、夜间照明不足等安全隐患，有力促进机关园区平安建设。

3. 始终坚持把全面从严作为衡量标尺，切实为全省各级团组织当好表率、做好示范

湖南共青团始终对标党的标准、遵循党的逻辑，积极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坚持用高尚的理想引领青年、用务实的作风扎根青年、用严格的纪律锤炼青年，以从严从实之风加强自身建设，带动全省各级团干部成为青少年信得过、靠得住、离不开的贴心人，各级团组织成为“有态度”“有温度”“有热度”的青年之家。

一是切实帮助青少年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紧扣服务青年的工作生命线，实施百万青少年健康成长实践育人行动，深化关爱青少年身心健康“十个一”行动，有效帮助青年解决就业、教育、住房等现实“痛点”。开展“七彩假期”“逆风飞翔”等关爱青少年实项目，受益 20 万人次，筹措“希望工程”公益物资，资助困境大中小学生 2.47 万人次。实施百万青年缘梦婚恋交友实践育人行动，常态化开展“青春有约 缘来是你”活动。以大学生“千校万岗”“扬帆计划”等项目为载体，募集青年就业岗位 7.6 万余个、实习岗位 8200 余个，帮扶 6600 多名大学生就业，促进青年就业工作在全团

排名第一，相关工作得到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贺军科批示：“湖南共青团的做法很好！”

二是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从严治团。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省第十二届纪委第三次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团省委干部职工、全省广大团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牢记“三个务必”，严守纪律规矩，自觉接受监督，树牢清风正气。以“作风建设”为重点，开展纠治“四风”大排查大整治，用铁的决心、铁的举措、铁的纪律大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坚持对标对表，以团中央《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团实施纲要》为基本遵循，以《共青团湖南省委关于推进清廉共青团建设的工作指引》为着力点，以“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负主责、部门各负其责、工作人员人人有责”为原则，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系统构建涵盖教育、管理、监督、执纪、问责全链条，让“想抓想管、敢抓敢管、能抓能管、善抓善管、严抓严管”成为团干部的鲜明工作状态，落实全面从严治团单项工作排名全团第七。

三是扎实做好保密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机要保密工作的有关精神和要求，严格遵守和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国家秘密定密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组织开展保密自查自评行动，从保密工作机构、保密工作责任制、保密制度、保密教育培训、定密管理、涉密人员管理、计算机及网络保密管理、涉密文件和中央文件保密管理等 15 个方面对单位电脑涉密风险点进行全面排查。积极配合省委保密检查组第二协作组现场检查，扎实推进替代工程及相关软件配套工作，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4. 始终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努力开创新局面、树立新形象

湖南共青团始终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把高质量党建作为推动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统筹推进系统党组织建设，不断提升团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在全方位、高标准锻造中焕发出湖南共青团昂扬向上的时代风貌。

一是健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制度体系。认真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组织路线，严格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加强机关党建，全面推进机关“三表率一模范”建设工作，常态化开展党务有关问题清查整治专项行动，不断深化党建考核要素，带动各级团的机关着力建设政治忠诚的模范机关。连

续6年召开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规范对下级团组织的双重领导机制，不断加强各级团委按规定向党组织请示报告、规范团内请示报告和重大事项沟通协调、全面推进上级机关列席下一级机关团委班子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实施，推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在湖南共青团得到有效落实。

二是切实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始终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严格落实团省委书记班子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责任，健全完善《共青团湖南省委机关宣传工作管理办法》《共青团湖南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湖南高校团学领域群体性事件及舆情应急处置协同工作方案》等制度。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对团属宣传舆论阵地的管理，全程监控舆情信息路径，对市级团属新媒体平台舆情监测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并实行“一天一报告”制度，全年未发生舆情事故。

三是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大力提倡“一线工作法”，制定“包片挂市联县”机制，深入“密切联系青年”，持续强化“一专一站两联”建设，当前省市两级51个专委会、122个县域团代表联络站进站代表委员1.4万人，联系青年17万余人，着力锻造“忠诚担当、实事求是、朝气蓬勃、清廉干

净”的湖南共青团系统。全年举办 **18** 期示范培训班，持续深化全省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大学习、大测试、大比武”行动，推动干部队伍提升专业素养，强化专业精神，增强工作本领，培养“政治强、能力强、业务强、作风强”的团干部队伍。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破除“唯分”“唯票”“唯年龄”陋习，统筹职务职级资源，梯次推进、反复比较、充分酝酿，不断优化干部年龄、性别、学历、经历、专业结构等问题。一年来，机关干部提拔交流转岗共 **15** 个批次 **50** 人次，形成“眼里有神、心里有火、手里有活”“想得明白、说得清楚、干得落地”的干事创业新局面。团干部队伍建设在全团排名第四。

四是积极培育青年人才。着力推动党、团、队育人链条相衔接、相贯通，规范和加强少先队推优入团、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机制，深化推进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源源不断为党输送青年政治人才。加大青年人才支持力度，选树青年五四奖章等青年（集体）典型 **501** 名（个），培育湖湘青年英才 **60** 名，在项目资金、研发条件、研究生招生名额等方面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建立青年企业家培养“导师制”，发挥导师在青年企业家成长中的传帮带作用，培养一批爱国敬业、诚信守法、创新发展、回报社会的青年企业家队伍。

充分发挥青年典型的引领作用，在湖南共青团官网、湖南共青团微信公众号、新湖南等平台开设《奋斗者·正青春》专栏，组织“小荷已露尖尖角”湖南青年人才巡礼系列报道、“院士来了”青少年科技大讲堂，为广大青年成长成才营造良好环境。

（六）社会效应方面

2022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湖南共青团牢牢把握喜迎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践行“三力一度两保障”工作格局，着力打造“四大工程”，创新推出“十个百万实践育人行动”，开展庆祝建团百年系列活动，圆满举行省第十六次团代会。全年成功创建省文明标兵单位、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优秀单位，团中央在年度工作评价中指出：共青团湖南省委2022年度工作评价等次为优秀，工作在全团位居前列，考核的15个单项工作有10项在全团排名前七。

（七）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湖南共青团始终坚持不断提高制度执行力，持续优化党领导下的政治功能协调、工作内容衔接、社会功能显著的青

少年工作体系。充分依托党赋予的资源和渠道，积极发挥共青团桥梁纽带作用，引导青少年在亲身体验、亲身参与中感悟全过程人民民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

1. 全面推动落实党管青年原则。以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 年）》为统揽，着力践行“党管青年”原则，积极推广“青年优先发展”理念，完善省、地市、县区全覆盖的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召开湖南省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 年）》工作联席会议，带动全省 14 个市州、122 个县市区全部召开会议，推动全省出台促进青年发展普惠性政策 472 项，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责、共青团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的青年工作格局。支持长沙市、韶山市、岳阳市岳阳楼区成功入围全国首批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推动长沙争创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标杆，推动长株潭在全国首创青年发展型都市圈。建立完善中长期青年发展统计监测指标体系，不断提升青年发展领域话语权和影响力。

2. 全面深化改革攻坚。研究制定《共青团湖南省委深化改革方案》，全面规范直属事业单位和协会、学会管理。联合省直工委、省财政厅、省国资委出台《关于加强全省国有企业党建带团建的工作意见》，推动召开湖南省国企国资系

统“党建带团建”工作推进会。全面完成 26 个国家级、26 个省级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全域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基层组织改革工作在全团排名第五。当前，全省共有团组织 18.48 万个，其中社会领域组织建设数为 8.97 万个，在全团排名第四；非公企业团组织增长数为 1.1 万个，年度任务完成率 368.07%。制定《新时代深化湖南省青联改革实施方案》，联合省委统战部在全团首创“湖南省青年统战工作协调机制”，建成 36 个县域青联组织，指导推动青联凸显功能单项工作在全团排名第四。全面深化学联、学生会改革，严格规范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在全省 14 个市州、122 个县市区全部成立教育团工委，实现全省 4270 所中学中职学校领域团组织全覆盖。构建新时代湖南少先队社会化工作体系，建成 1345 个社区少工委，带领广大少先队员在主题鲜明的实践教育活动中砥砺品格、增长本领。

3. 全面加强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提升。健全完善《共青团湖南省委关于加强团省委班子建设的意见》《共青团湖南省委书记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特别是为了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针对政治建设、班子建设、组织人事、宣传工作、从严治团、资产及财务管理等新制定《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关于出台进一步精简文件、改进文风八

条措施的通知》《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市级团委向共青团湖南省委请示报告工作的通知》制度 6 个，切实把巡视整改的“当下改”和制度机制建设的“长久立”统筹推进，做到人、财、物、资产和运行管理“有制度可循、有程序可依”。大力强化制度执行，推动实现“把说了变成做了，把做了变成做成了”，机关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不定期开展工作作风检查，确保纪律执行落实到终端、动作不变形、成果落地见效。

4. 全面加强法治建设。坚持将法治建设纳入湖南共青团发展总体规划，确保湖南共青团事业沿着法治化轨道运行。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湖南共青团普法工作首要任务，作为全省共青团系统重点学法内容，纳入 2022 年全省共青团系统学法读本和考试题库，全年开展相关学习 15 次，干部职工学法考法通过率 100%。牵头制定《湖南共青团预防未成年人性侵工作方案》，积极参与全省“利剑护蕾”专项督导，相关工作获得省平安办的充分肯定。先后赴省高院、省公安厅及省女子监狱等地开展实地调研，全面梳理我省近五年 25 岁以下青少年涉电信网络犯罪情况并形成针对性、操作性强的调研报告，获得时任省委书记张庆伟批示：“团省委加强加大围绕青少年涉电信网络犯罪工作很好。不

断总结、常态化开展”。常态化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积极推动全省 2.6 万余名青少年参与全国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活动，参与人数及入围作品居全团第一；开展模拟政协学生社团创建工作，4 所学校入选团中央首批重点联系社团，不断引导青少年有序政治参与。持续开展青少年自护教育，与政法部门联合广泛开展“青春湘伴·与法同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建成省级 12355 青少年服务台，开展防毒、防艾、防性侵、防电信诈骗专题巡讲进校园活动 3400 余场，覆盖 40 万余人，不断推动青少年权益保护的法治化进程，把制度自信的种子播撒进青少年心灵。

（八）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我委始终以青年心为心，心系广大青年，始终成为党联系青年最为牢固的桥梁纽带，我委开展的各项活动，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均未低于 98%。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年中追加预算较多。我委年中追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策调整资金（含 2021 年）、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经费（二类会议）、少先队专项等。

2. 部门履职效能方面：共青团改革在基层深入推进的力

度还不够。中央关于共青团改革的部署、省委关于共青团改革的要求是明确的、具体的，但是依然存在基层团组织薄弱，政治功能、社会功能作用发挥不够等问题。比如，县域青年组织建立不够广泛，组织动员青年能力不足；一些高职高专、中职中学学生会组织仍存在职能定位不够明确、组织体系不够规范、主责主业不够聚焦、运行机制不够健全等现象；少先队组织聚焦光荣感、归属感不够等问题。

3. 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方面：项目执行不均衡。我委项目大多为全年系列活动，需年底项目完成验收后再结算。同时因筹备五年一次的团代会等，我委活动执行进度受到影响，上半年项目结算较少，执行率偏低，几个大型项目均集中在第四季度结算。

4. 资产和财务管理方面：部分资产使用调整未及时更新登记到人。我委资产管理实行部门负责人负责制，部门负责人对该部门资产使用、保管等管理情况负责，但我委除在职干部外，另有挂兼职干部、西部计划志愿者、驻会主席等人员，人员较多、变动较快，导致部分资产使用调整未及时登记到人。

5. 政府采购等方面：部分限额以下项目未在电子卖场采购。因电子卖场覆盖供应商有限，且机关事业单位采购限额

标准以下的货物、服务涉及面广，并非所有供应商都知晓并注册了电子卖场，如维修、设计劳务、公务接待用餐等供应商；同时部分紧急事项，难以第一时间在电子卖场下单。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做细、做实、做准预算，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的精细化水平，提高预算的约束力。

2. 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主动将湖南共青团的工作放在全国、全省大局中去审视和谋划，着力在湖南共青团大抓思想引领、大抓基层、大抓学校以及全团带队等方面下功夫，列出任务清单，制定工作台账，切实把管本行同议大事、懂全局紧密结合，切实提高工作的大局贡献度，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向基层深入，全力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

3. 严格项目执行进度。年初制定全年的工作进度安排，及时追踪项目开展情况并按季度通报，并将执行情况纳入绩效考核指标。对已完成的项目及时进行结算，对超时间未完成的项目，由执行部门查找原因并限时整改，确保项目按照计划执行完成。

4.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确保“有物必登、登记到人、一物一卡、不重不漏”，保证国有资产

的安全和完整。

5. 继续推广电子卖场采购。不断提高干部职工政府采购意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制度，将能纳入电子卖场的支出按要求进行采购。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将绩效评价结果与绩效考核、预算分配相结合。将共青团各市州委、省直团工委、高校团委和机关各部室、各直属事业单位绩效评价情况，作为团省委对各市州、部门等的绩效考核和次年预算分配的依据。

2. 按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按照要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在我委门户网站公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附表，接受社会监督。

共青团湖南省委

2023 年 5 月 26 日